



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僑 雄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邁 步 向 前
創 建 未 來



中期報告 2016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07
簡明綜合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8



執行董事

許奇鋒先生(主席)
邵樟勇先生(副主席)
余允抗先生(行政總裁)
張雲先生(執行行政總裁)
Nojiri Makoto先生
葉江南先生
張啟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寶豐先生
蘇振邦先生
王小寧先生
夏黎明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大新金融中心
19樓

核數師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10樓

公司網站

www.kh381.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1號
中國銀行大廈

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05.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9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1%。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47.5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26.2百萬港元)。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備約117.9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無)所致。本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為3.56港仙(二零一五年：0.96港仙)。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本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業務及營運回顧

分類資料分析

於本期間，本集團有五大可呈報分類，即「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天然資源勘探」、「水果種植」、「休閒」及「文化」。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板塊，並根據各業務之不同經濟特徵分開管理。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本期間玩具及禮品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05.8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99.7百萬港元)。本期間毛利率為38.9%(二零一五年：34.8%)。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產品售價上升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實行成本監控措施所致。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之分類溢利約為2.7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分類虧損1.9百萬港元)。分類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毛利有所上升所致。

天然資源勘探

本集團擁有均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內蒙古」)之巴彥呼碩煤田與古爾班哈達煤礦之勘探權，根據JORC守則計算之估計煤炭資源總量約為500.05百萬噸如下：

	推斷資源量 (百萬噸)
巴彥呼碩煤田	394.05 [#]
古爾班哈達煤礦	106.00
總計	500.05

為於提交巴彥呼碩煤田之總體規劃之前符合中國政府之規定，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提交一份有關巴彥呼碩煤田資源量之報告。該資源量報告為內蒙古龍旺地質勘探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佈之中國資源標準而編製，內容顯示巴彥呼碩煤田之估計煤炭資源量約為384.69百萬噸。

巴彥呼碩煤田位於中國內蒙古錫林郭勒盟。根據北京斯羅柯資源技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發表之獨立技術評核報告，巴彥呼碩煤田擁有估計煤炭資源量約394.05百萬噸，屬優質動力煤。總規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批准。巴彥呼碩煤田之勘探權之牌照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有關牌照現正處於重續過程中。本集團預期牌照重續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獲批准。

古爾班哈達煤礦位於中國內蒙古錫林郭勒盟。根據Steffen Robertson and Kirsten (Australasia) Pty Ltd.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發表之獨立技術評核報告，古爾班哈達煤礦擁有估計煤炭資源量約106百萬噸，屬優質動力煤。古爾班哈達煤礦之勘探權之當前牌照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日。

古爾班哈達煤礦採礦牌照之申請進度較預期為慢。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仍在等待達成申請古爾班哈達煤礦之採礦牌照之先決條件之一，即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能源局批准古爾班哈達煤礦之總體規劃。

水果種植

眾樂發展有限公司(本集團已收購其28%股本權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眾樂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就一幅位於中國江西省撫州市南豐縣地盤面積合共約1,765.53中國畝之林地(「林地」)持有林地經營權。眾樂集團已根據合作協議就於林地經營蜜桔種植業務以賺取固定專利權收入委任一名獨立第三方，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期五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Kiu Hung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就本集團進一步收購眾樂發展有限公司12%股權與雅欣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於完成此項收購後，總代價70百萬港元乃透過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按每股0.10港元發行70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支付。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另一方面，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rinity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就本集團收購USO Management & Holding Co Ltd. (「USO」) 19%股權與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USO與Sasina村族長訂立租賃協議，據此，Sasina村族長授予USO可使用其租賃物業為期90加30年(合共120年)之法律權利，讓USO發展諾麗果種植業務，每年租賃款項為120,000美元(相當於約936,000港元)。

該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120百萬港元以按每股0.144港元發行49,000,000股代價股份及發行本金總額為112.9百萬港元之第一批承兌票據及第二批承兌票據之方式償付。代價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發行。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完成。因此，本公司已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向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發行第一批承兌票據100,766,562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或促使其代名人認購本金額100,766,562港元、附帶權利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1148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877,757,508股換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應付或認購人促使其代名人應付之認購金額將透過悉數抵銷第一批承兌票據100,766,562港元清償。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日致函Green Luxuriant Group Investment Limited及USO，查詢有關完成後承諾之狀況及向本公司提供非水果種植業務之資料，如未能滿足有關要求，本公司表示會考慮及時採取適當之法律行動。

休閒

茲提述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僑雄酒業有限公司(「福建僑雄」)與林群珠女士及李清生先生(兩位均為獨立第三方及福建鈺國茶業有限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福建僑雄收購福建鈺國茶業有限公司33%股本權益，而該收購事項之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落實。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金額分別為57,264,480港元及10,225,800港元之承兌票據1及承兌票據2（於上述完成落實後發行）將用於悉數抵銷本金額67,490,280港元、附帶權利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10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674,902,800股換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之認購金額。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佈。

另一方面，就本集團於鷹揚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境外旅遊相關業務）之20%股本權益而言，鷹揚集團之業務發展較預期緩慢。根據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知悉之資料，鷹揚集團尚未安排任何境外旅遊團。因此，董事會認為，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就投資減值作出全數撥備約117.9百萬港元。

文化

茲提述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完成之19件陶瓷品收購，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地同意認購本金額31,500,000港元、附帶權利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0.10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315,000,000股換股股份之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應付之認購金額將透過悉數抵銷承兌票據31,500,000港元清償。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之公佈。

其他業務

茲提述本集團於中國之房地產銷售業務，該項目之發展商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取得暫定房地產開發資質

證書。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在向其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以確保該暫定房地產開發資質證書符合取得預售許可證之先決條件。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2.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5.8百萬港元減少約24%。該減幅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廣告及運輸成本減少約2.1百萬港元所致。

行政費用

本期間行政費用約為51.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42.1百萬港元增加約22.6%。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7.2百萬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流量以及香港及中國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19.1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63.0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其中約76.0%（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借貸按固定借貸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本集團之借貸（承兌票據除外）減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其總股權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為13.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及借貸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相對較低，及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所持賬面總值約49.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8百萬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所獲的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投資計劃之業務前景及未來計劃

本集團不時檢討其業務，開拓其他具盈利潛力之投資機會，致力擴展其現有業務並同時發展多元化業務以加強收入基礎，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最佳之整體利益。例如：(a)進一步收購水果種植相關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完成)；及(b)收購茶葉產品及茶具產品相關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完成)。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並將繼續發掘更多具盈利潛力之投資機會，擴展其現有業務的同時發展多元化業務，以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最佳之整體利益。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4,243,907,17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組成。除已發行普通股外，本公司之已發行資本工具包括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共343,800,000份(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346,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及尚未兌換。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進行資本重組。董事會認為，資本重組將為本公司於未來之潛在資金籌集提供更大之靈活性。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624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名僱員)。本集團向來以人為本，與屬下僱員一直保持融洽工作關係，並致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薪酬福利制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定期加以檢討，亦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評估及行業慣例向僱員發放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在企業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準。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一切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6.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振邦先生、王小寧先生及夏黎明先生因於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交易處理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對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確保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法規遵行制度行之有效，並達致其對外財務報告之目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寶豐先生、蘇振邦先生及王小寧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委員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董事變動

於報告期內之董事變動詳請概述如下：

- (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夏黎明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起生效。
- (i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日，林兆麟先生因處理其他私人事務，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日起生效。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Mtafi, Rachid Rene 先生因處理其他私人事務，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iv)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張啟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起生效。
- (v)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龍田淵先生因尋找其他工作機會，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 (v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吳勤小姐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及後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吳勤小姐因處理其他私人事務，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起生效。
- (vi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林傑新先生因處理其他商業事務，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viii)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張雲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執行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 (ix)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歐陽寶豐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四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之公佈。

公司秘書

盧愛玲女士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一日起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盧女士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

書期間，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盧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參與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盧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起生效。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之人選以填補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空缺。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提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短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受控制 法團權益	18歲以下子女 或配偶權益	實益擁有人	
許奇鋒(附註)	178,500,000	153,500,000	—	25,000,000	4.21%
余允抗	128,107,364	—	2,900,000	125,207,364	3.02%
葉江南先生	2,000,000	—	—	2,000,000	0.05%
張啟軍先生	670,000	—	—	670,000	0.02%

附註：該等股份由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持有。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分別由許奇鋒及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實益擁有38.95%及5.26%權益。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擔保責任公司及並無股本。許奇鋒為Hui's K. K. Foundation Limited之註冊成員兼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短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提述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短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中之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短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購入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短倉之個人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身份		
		實益擁有人	18歲以下子女或 配偶權益	受控法團權益
布爾固德(附註)	365,000,000 8.60%	—	—	365,000,000
雅欣有限公司(附註)	365,000,000 8.60%	365,000,000	—	—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上記錄為擁有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附註：雅欣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其全部股本權益由布爾先生全資擁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兩個購股權計劃(即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以向董事酌情邀請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賞及獎勵。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就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言,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將繼續全面有效。

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屆滿。因此,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本公司概無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由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本公司已採納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並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屆滿,計劃限期為十年。

所有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報告期內失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合共

343,800,000份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賦予該等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最多343,8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8.1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可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354,390,717份購股權,以認購最多354,390,717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8.35%。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股東、供應商及客戶以及對本集團之發展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均獲邀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於要約當日之股份之面值。

下表披露本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內 註銷	於本期間內 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執行董事)							
余允抗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2,200,000	—	—	2,200,000	0.4000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20,000,000	—	—	20,000,000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許奇鋒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5,000,000	—	—	5,000,000	0.4000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20,000,000	—	—	20,000,000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龍田淵(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4,700,000	(4,700,000)	—	—	0.4000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4,700,000	(4,700,000)	—	—	0.4000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4,600,000	(4,600,000)	—	—	0.4000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5,000,000	(5,000,000)	—	—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Mtafi Rachid Rene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辭任)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3,000,000	(3,000,000)	—	—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葉江南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2,000,000	—	—	2,000,000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僱員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九日	8,886,000	—	(8,886,000)	—	0.508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	660,000	—	(660,000)	—	3.7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	97,800,000	(5,000,000)	—	92,800,000	0.4000	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193,000,000	—	—	193,000,000	0.2320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4,000,000	—	—	4,000,000	0.2250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非僱員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	4,800,000	—	—	4,800,000	0.1308	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總額		380,346,000	(27,000,000)	(9,546,000)	343,800,000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銀行、專業人士及僱員一如既往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5	105,780	99,667
銷售成本		(64,584)	(64,979)
毛利		41,196	34,688
其他收入		594	8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033)	(15,793)
行政費用		(51,590)	(42,059)
經營虧損		(21,833)	(22,339)
財務成本		(11,941)	(3,854)
		(33,774)	(26,19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備	7	(117,929)	—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5,930	1,38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45,773)	(24,805)
所得稅開支	6	(416)	(777)
期內虧損	7	(146,189)	(25,582)
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7,484)	(26,188)
— 非控股權益		1,295	606
		(146,189)	(25,582)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3.56)	(0.96)

第18至第28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46,189)	(25,582)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u>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物業重估盈餘	1,469	1,389
重估物業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	444
<u>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251)	4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4,782)	1,87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50,971)	(23,709)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52,266)	(24,315)
— 非控股權益	1,295	606
	(150,971)	(23,709)

第18至第28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2,563	63,99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011	4,149
投資物業		10,764	10,95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136,426	139,178
其他無形資產		1,041	1,04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74,807	257,49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93,338	93,3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13	308
租賃按金		2,222	2,222
		585,885	572,682
流動資產			
存貨		64,050	51,487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2	34,211	42,6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362	126,785
可收回所得稅		—	38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128	13,755
		233,751	234,751
總資產		819,636	807,43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3	19,710	17,3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3,441	51,899
應付所得稅		1,463	579
承兌票據		155,731	144,930
衍生財務負債		9,403	9,403
融資租賃承擔		155	155
借貸		63,074	74,062
		322,977	298,35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淨值	(89,226)	(63,6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6,659	509,075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143,444	78,2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481	29,100
融資租賃承擔	677	677
	176,602	108,047
資產淨值	320,057	401,028
股權		
股本	14 424,391	354,391
儲備	(117,059)	35,20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307,332	389,598
非控股權益	12,725	11,430
總股權	320,057	401,028

第18至第28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繳入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支付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股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57,838	1,422,969	4,394	303	103,774	21,363	38,919	72,581	(1,637,967)	284,174	9,017	293,191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40	—	1,833	—	(26,188)	(24,315)	606	(23,709)
配售時發行股份	6,720	4,668	—	—	—	—	—	—	—	11,388	—	11,388
於兌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10,000	36,808	—	—	—	—	—	(36,291)	—	10,517	—	10,517
發行代價股份	15,000	17,550	—	—	—	—	—	—	—	32,550	—	32,550
確認股份支付	—	—	—	—	—	634	—	—	—	634	—	634
於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	—	—	(2,736)	—	—	2,736	—	—	—
轉撥至儲備	—	—	94	—	—	—	—	—	(94)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89,558	1,481,995	4,488	303	103,814	19,261	40,752	36,290	(1,661,513)	314,948	9,623	324,571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54,391	1,574,603	4,498	303	91,023	48,376	41,404	—	(1,725,000)	389,598	11,430	401,028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6,251)	—	1,469	—	(147,484)	(152,266)	1,295	(150,971)
發行代價股份	70,000	—	—	—	—	—	—	—	—	70,000	—	70,000
於購股權屆滿／沒收購股權時解除	—	—	—	—	—	(7,281)	—	—	7,281	—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24,391	1,574,603	4,498	303	84,772	41,095	42,873	—	(1,865,203)	307,332	12,725	320,057

第18至第28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904	(13,844)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43)	(3,034)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988)	9,1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4,773	(7,74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755	20,127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600	(1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128	12,373

第18至第28頁之附註為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大新金融中心19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天然資源勘探以及於水果種植、休閒及文化等各種具潛力業務之投資。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有關全年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89,22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約28,260,000港元之虧損(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約117,929,000港元之投資減值撥備)。此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一項重大不明朗因素，故本集團未必能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採取下列多項措施：

- 1) 本集團正就獲取充足新增借貸及於借貸到期時延期現有借貸事宜與金融機構磋商；
- 2) 本集團正就延長還款期限與其債權人磋商；及
- 3) 本公司擬進行股本重組，並積極考慮透過開展集資活動以籌集新資金，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經考慮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有關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足性之觀點與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二零一五年年報所述者一致。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 (續)

本集團能否成功採取上述措施，須受制於各種因素，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未來營運表現、市況、本集團發行新股以為現時及未來經營及投資業務提供資金之能力及其他因素，其中許多超出本集團之控制且無法準確預測。倘日後無法獲得充足資金以滿足本集團之需求，或無法以可接受商業條款獲得再融資，甚至根本無法獲得再融資，則本集團可能無法於到期時償還借貸(尤其是短期借貸)。此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一項重大不明朗因素。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相關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財務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列任何此等調整。

3 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則除外。採納此等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及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4 估計

管理層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五大可呈報分類：

勘探	—	天然資源勘探
玩具及禮品	—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水果種植	—	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水果種植相關業務
休閒	—	透過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中國境外旅遊及茶葉產品相關業務
文化	—	投資文化項目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板塊，並根據各業務之不同經濟特點而分開管理。

5 分類資料(續)

分類業績不包括公司財務成本及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分類資產並不包括公司層面的資產。分類負債不包括公司層面的負債。

(a) 有關可呈報分類之收益、分類業績、總資產及總負債的資料：

	勘探 千港元	玩具及 禮品 千港元	水果種植 千港元	休閒 千港元	文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	105,780	—	—	—	105,780
分類(虧損)/溢利	(426)	2,650	2,945	(114,943)	(3)	(109,77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	99,667	—	—	—	99,667
分類(虧損)/溢利	(334)	(1,925)	2,969	(1,830)	(296)	(1,416)
總資產：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39,154	167,584	306,020	62,126	35,303	710,187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39,390	168,630	233,075	117,763	35,303	694,161
總負債：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854)	(106,051)	—	—	—	(129,905)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8,723)	(109,935)	—	—	—	(128,658)

(b) 可呈報分類業績及總資產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業績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總額	(109,777)	(1,416)
未分配金額：		
公司財務成本	(7,852)	(2,996)
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	(28,560)	(21,170)
期內虧損	(146,189)	(25,582)



5 分類資料 (續)

(b) 可呈報分類業績及總資產對賬：(續)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對賬：		
可呈報分類總資產	710,187	694,161
未分配公司資產：		
流動資產	109,449	113,272
總資產	819,636	807,433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年內香港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五年：16.5%) 作出撥備。海外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以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66
海外	416	373
即期稅項總額	416	439
遞延所得稅	—	338
所得稅開支	416	777

7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92	4,44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6	60
牌照權攤銷	6	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撥備	117,929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7,275	28,4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61	896
股份支付開支	—	634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開支	11,941	2,656

8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本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47,48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18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43,907,176股(二零一五年：2,725,847,479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價低於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因此，並無就購股權之影響調整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收購約14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03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報告期內，因換算於中國之海外業務而確認匯兌虧損約2,75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匯兌收益56,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23,276	29,342
應收票據	10,935	13,344
	34,211	42,686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付貨款除外。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最多可延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應收貿易賬項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8,671	6,757
31日至90日	3,689	11,687
91日至180日	663	10,611
181日至360日	190	208
超過360日	63	79
	23,276	29,342

13 應付貿易賬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8,642	13,547
31日至90日	267	1,133
91日至180日	128	640
181日至360日	580	86
超過360日	93	1,924
	19,710	17,330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	3,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3,543,907,176	2,578,377,599	354,391	257,838
因下列事項發行股份				
— 配售	—	67,200,000	—	6,720
— 於兌換可換股債 券時	—	699,329,577	—	69,933
— 於完成收購事 項時 (a)	700,000,000	199,000,000	70,000	19,900
於期／年終	4,243,907,176	3,543,907,176	424,391	354,391



14 股本(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進一步收購眾樂發展有限公司12%股本權益，本公司分別按發行價每股0.10港元向雅欣有限公司發行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b) 所有於報告期發行之新普通股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15 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付一間關連公司之產品開發、 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費	(a)	832	832

附註：

- (a) 該關連公司之唯一擁有人亦為支付服務費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其49% (二零一五年：49%)股本權益之實益擁有人。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17 訴訟

於報告期末及之後，本集團涉及多宗訴訟，其詳情概述如下：

(a) 永紹

根據永紹有限公司(「永紹」，作為業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龍佳管理有限公司(「龍佳」，作為承租人)及本公司(作為龍佳之擔保人)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之租賃協議，永紹同意向龍佳出租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大新金融中心19樓之物業(「灣仔物業」)，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止為期三年。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八日，龍佳及本公司收到永紹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高等法院」)針對龍佳及本公司發出之傳訊令狀，內容有關一併向龍佳及本公司申索(i)交吉灣仔物業；(ii)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之未付租金、管理費、利息及其他費用合共約3,886,000港元；(iii)至交付交吉灣仔物業日期止之租金、管理費及差餉；(iv)將予評定違反租賃協議之損害；(v)利息；(vi)訟費；及(vii)進一步或其他濟助。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正在聯絡永紹以和解上述索償。

17 訴訟(續)

(b) 冀想

根據冀想企業有限公司(「冀想」,作為業主)與龍佳(作為承租人)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之租賃協議,冀想同意向龍佳出租位於香港中環都爹利街8-10號香港鑽石會大廈20樓之物業,自二零一四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兩年。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本公司收到冀想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區域法院針對本公司發出之傳訊令狀,內容有關向本公司申索合共約699,000港元之未付租金、管理費及差餉。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正在聯絡冀想以和解上述索償。

(c) 其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收到Guo Jingsheng(郭京生)先生於高等法院分別針對本公司(作為借貸人)及本公司董事(作為擔保人)發出之傳訊令狀,內容有關向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申索約13,921,000港元之未付借貸(包括利息)。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正在聯絡Guo Jingsheng(郭京生)先生以和解上述索償。

18 報告期後事項

(i) (a)建議遷冊;(b)建議採納存續大綱及新細則;(c)建議減少股份溢價賬;及(d)建議股本重組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建議:

- (a) 透過撤銷在開曼群島之註冊及根據百慕達法例以一間獲豁免公司的形式存續經營,將本公司由開曼群島遷冊至百慕達;
- (b) 採納存續大綱及新細則,以分別取代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以符合百慕達法例之規定;
- (c) 減少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金額,並於遷冊生效後將有關減少所產生之進賬額轉撥至本公司實繳盈餘賬。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現有進賬結餘金額約為1,574,603,000港元;及
- (d) 在遷冊生效後進行股本重組,此事涉及下列步驟:
 - (i) 每四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合併股份;



18 報告期後事項 (續)

(i) (a)建議遷冊；(b)建議採納存續大綱及新細則；(c)建議減少股份溢價賬；及(d)建議股本重組 (續)

(d) (續)

- (ii) 透過註銷本公司之繳足股款股本(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削減0.3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0.4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從而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 (iii) 於緊隨股本削減後，每股0.40港元之已授權但未發行之合併股份拆分為40股每股0.01港元之新股份；
- (iv) 在本公司賬目中因削減本公司繳足股款股本而產生之進賬金額為413,780,949.66港元將撥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定義見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
- (v) 實繳盈餘賬之進賬金額悉數用於撇銷本公司之累計虧損，及按照新細則及百慕達所有適用法律可能允許之任何其他方式使用。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ii) 涉及出售Jet Profit Enterprise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Legend Wealth Holdings Ltd. (「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Powe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相當於Jet Profit Enterprises Limited (「Jet Profit」)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5,665,081港元(或等值人民幣4,883,691元)。

總代價將由買方按下列方式償付：

- (a) 120,000港元(或等值人民幣金額人民幣103,448元)將由買方於完成時以現金向賣方支付；及
- (b) 餘額5,545,081港元將於Jet Profit將債務轉移予買方後，由買方以按等額基準抵銷債務的方式償付。

代價由賣方與買方參考Jet Profit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淨值約5,664,000港元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該關連出售交易之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落實。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之公佈。

18 報告期後事項 (續)

(iii) 訴訟

於財務報告期後，本集團收到若干法律申索，其詳情已披露於附註17。